

证券代码：870026

证券简称：锦泰保险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锦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15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吉瑞四路 399 号锦泰保险大厦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4 月 3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任瑞洪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非董事经营层成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13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13 人。

董事马红林因工作原因委托董事任瑞洪代为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度合规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评估合规管理工作开展情况，公司开展了合规工作自查并形成《2024 年度合规报告》。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度合规报告>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度关联交易专项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2022）1 号）要求，公司拟定了《2024 年度关联交易专项报告》。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度关联交易专项报告>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李志坚、欧兵、冉桦、赵武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操作风险管理办法>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操作风险管理，根据《银行保险机构操作风险管理办法》（国家金融监管总局令 2023 年 5 号）、《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监管规则第 12 号：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要求与评估》（银保监发〔2021〕51 号）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修订了《操作风险管理办法》。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操作风险管理办法>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度风险偏好陈述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按照《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监管规则第 12 号：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要求与评估》、公司《风险偏好体系管理办法》等规定，公司基于当前发展战略和风险轮廓，制定了《2025 年度风险偏好陈述书》。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度风险偏好陈述书>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2027 年度资产战略配置规划、2025 年度投资指引及资产配置计划>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按照《保险资产配置管理暂行办法》（保监发〔2012〕61 号）相关规定，结合公司资金运用、资产配置的相关制度，公司制定了《2025-2027 年度资产战略配置规划、2025 年度投资指引及资产配置计划》。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2027 年度资产战略配置规划、2025 年度投资指引及资产配置计划>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选聘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公司领导经济责任审计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加强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管理，按照《保险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审计管理办法》（保监发〔2010〕78 号）相关规定，经采购程序，公司拟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开展部分公司领导经济责任审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选聘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公司领导经济责任审计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 7 月至 12 月关联交易管理专项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规范关联交易行为，防范关联交易风险，按照监管要求，公司对 2024 年 7 月至 12 月的关联交易管理情况进行了专项审计，并形成《2024 年 7 月至 12 月关联交易管理专项审计报告》。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 7 月至 12 月关联交易管理专项审计报告>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度保险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关于银行保险机构加强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体制机制建设的指导意见》（银保监发〔2019〕38 号）相关要求，公司对 2024 年度保险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开展情况进行了总结，并形成《2024 年度保险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度保险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李志坚、欧兵、冉桦、赵武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计划>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持续贯彻落实《银行保险机构消费者权益保护管理办法》及《中国银保监会关于银行保险机构加强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体制机制建设的指导意见》（银保监发〔2019〕38 号）相关要求，夯实公司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主体责任，进一步做好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公司制定了《2025 年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计划》。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计划>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李志坚、欧兵、冉桦、赵武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度内勤员工（不含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兑现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2024 年度内勤员工（不含高级管理人员）考核奖励方案》，结合公司 2024 年实际经营业绩完成情况，公司制定了《2024 年度内勤员工（不含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兑现方案》。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度内勤员工（不含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兑现方案>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度经营情况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实际，公司拟定了《2024 年经营情况报告》。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度经营情况报告>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 4 季度审计后偿付能力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监管规则第 18 号：偿付能力报告》要求，结合公司内部管理要求，公司编制了《2024 年 4 季度审计后偿付能力报告》。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 4 季度审计后偿付能力报告>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度偿付能力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监管规则第 18 号：偿付能力报告》要求，结合公司内部管理要求，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24 年度偿付能力情况进行审计并出具了审计报告。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度偿付能力审计报告>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度偿付能力压力测试审核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监管规则第 10 号：压力测试》要求，结合公司内部管理要求，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24 年度偿付能力压力测试情况进行审计并出具了审核报告。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度偿付能力压力测试审核报告>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要求，公司拟定了《2024 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偿付能力压力测试管理办法>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监管规则第 10 号：压力测试》要求，结合公司内部管理要求，公司修订了《偿付能力压力测试管理办法》。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偿付能力压力测试管理办法>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实际，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公司《2024 年度审计报告》。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制定了《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鉴于公司 2024 年中期已派发现金红利，为促进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2024 年不再进行年度红利分配。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李志坚、欧兵、冉桦、赵武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度预算执行情况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真实、准确的反映公司 2024 年预算达成情况，以公司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发生的各类经济事项为基础，公司编制了《2024 年度预

算执行情况报告》。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度预算执行情况报告>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度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按照公司“以效益为中心高质量发展”要求，参考保险行业发展趋势并结合公司实际发展情况，公司编制了《2025 年度预算报告》。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度预算报告>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2027 年三年滚动资本规划>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加强公司资本管理体系建设，确保公司偿付能力充足，促进业务可持续发展，根据《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监管规则第 12 号：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要求与评估》和《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监管规则第 14 号：资本规划》相关要求，公司拟定了《2025-2027 年三年滚动资本规划》。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2027 年三年滚动资本规划>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以定向发行股票方式增资扩股溢价所形成的部分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定，制订了《关于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的方案》，以公司现有总股份 2,379,18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转增 3.4 股比例转增股份，预计共转增股份 808,921,200 股，合计转增股本 808,921,200 元。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方案>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李志坚、欧兵、冉桦、赵武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同意公司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方案实施完成后，将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2,379,180,000 元变更为人民币 3,188,101,200 元。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李志坚、欧兵、冉桦、赵武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监管规则，公司拟定了《2024 年度报告及

其摘要》。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的相关监管要求，公司拟定了《2024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度公司治理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监管规定及公司治理要求，公司拟定了《2024 年度公司治理报告》。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度公司治理报告>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监管规定及公司管理要求，公司拟定了《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度发展规划执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按照《保险公司发展规划管理指引》（保监发〔2013〕18 号）规定，公司组织开展规划实施评估工作，并编制了《2024 年发展规划执行情况评估报告》。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度发展规划执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十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度发展规划执行情况考核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按照《保险公司发展规划管理指引》（保监发〔2013〕18 号）规定，公司将年度规划落实情况进行考核，并形成《2024 年度发展规划执行情况考核报告》。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度发展规划执行情况考核报告>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度经理层履职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有关监管规定及《公司章程》要求，公司拟定了《2024 年度经理层履职报告》。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度经理层履职报告>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度董事会履职评价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董事会及董事考核评价管理办法》，公司开展了董事会履职评价工作，并形成《2024 年度董事会履职评价报告》。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度董事会履职评价报告>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十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1 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锦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锦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7 日